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信義路3段140號

傳真：(02)27026324

聯絡人及電話：馮文嘉(02)27065866轉3028

電子信箱：SallyFeng@nh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0400016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藥品價格明細表乙份(1040001659-1.docx)

主旨：有關台灣艾威群股份有限公司藥品「拉美芙"艾威群"100毫克錠（衛署藥製字第057268號）」健保支付異動情形，請詳藥品價格明細表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或特約醫療院所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衛生福利部104年2月11日部授食字第1036064143號函副本辦理。

二、「拉美芙"艾威群"100毫克錠（衛署藥製字第057268號）」已不符合「原料藥具DMF」之品質條件，本署依「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」第三十三條之一第1項第1款規定，重新核給健保代碼及核算健保支付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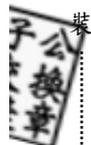
三、旨揭資料將配合本署全球資訊網每月例行性更新，於104年3月底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/藥材專區/藥品/健保用藥品項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台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

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衛生福利部社會保險司、台灣艾威  
群股份有限公司

電子印章  
2015-03-02  
14:43:07



訂



線